

2019 年宝丰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宝丰县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能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是县政府的法律监督机关，通过行使检察权，追诉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主要职责是：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宝丰县人民检察院预算单位构成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只包含宝丰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无所属二级单位。

1.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机关。

第二部分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收、支总计均为 1958.0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34.58 万元,增长 13.61%,主要原因是我院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未检工作、扫黑除恶工作、检察宣传工作等各项工作开展、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收入预算 1958.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53.54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204.54 万元,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58.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7.67 万元,占 54.53%;项目支出 890.41 万元,占 45.4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753.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61.73 万元，增长 17.54%，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未检工作、扫黑除恶工作、检察宣传工作等各项工作开展、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法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3.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545.25 万元，占 88.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9.51 万元，占 6.25%；医疗卫生（类）支出 36.39 万元，占 2.08%；住房保障（类）支出 62.39 万元，占 3.55%。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 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 76.3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测算，参照上年填报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 1.3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40.46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上年预算减少 2.03 万元，降低 0.8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 年期末，宝丰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分别为中央空调设备 139.81 万元、办案区同步录音录像及办公楼监控设备 54.08 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

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2019 年宝丰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表

2019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用事业单位基金 弥补收支差额	部门结转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的 教育收费	其他收入
											小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小计		1,753.54		一、基本支出		1,067.67				1,067.67	1,067.67					
	财政拨款		1,623.30		1、工资福利支出		820.00				820.00	82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46				240.46	240.46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1				7.21	7.21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24		二、项目支出		890.41		204.54	685.87	555.6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一）一般性项目		780.41		204.54	575.87	545.63						
政府性基金					（二）专项资金		110.00			110.00	1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基本建设支出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110.00			110.00	10.00						
其他收入					3、经济发展支出												
					4、债务项目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753.54		5、其他各项支出												
加：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204.54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合计			1,958.08		支出总计		1,958.08			204.54	1,753.54	1,623.30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收入	专户管 理的教育 收费	部门财 政性资 金结转	用事业单 位基金弥 补收支差 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958.08	1,753.54	1,623.30					204.54		
			133001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1,958.08	1,753.54	1,623.30					204.54		
204	04	01	133001	行政运行（检察）	793.80	772.22	772.22					21.58		
204	04	02	133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230.24	230.24	100.00							
204	04	50	133001	事业运行（检察）	310.69	310.69	310.69							
204	04	99	133001	其他检察支出	415.07	232.10	232.10					182.97		
208	05	05	133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98	103.98	103.98							
208	99	01	13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	5.53	5.53							
210	11	01	1330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1	31.21	31.21							
210	11	02	133001	事业单位医疗	5.18	5.18	5.18							
221	02	01	133001	住房公积金	62.39	62.39	62.39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958.08	1,067.67	820.00	240.46	7.21	0.00	890.41	780.41	110.00
			133001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1,958.08	1,067.67	820.00	240.46	7.21	0.00	890.41	780.41	110.00
204	04	1	133001	行政运行（检察）	793.80	772.22	530.07	240.46	1.68	0.00	21.58	21.58	0.00
204	04	2	133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23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30.24	130.24	100.00
204	04	50	133001	事业运行（检察）	310.69	87.16	87.16	0.00	0.00	0.00	223.53	223.53	0.00
204	04	99	133001	其他检察支出	415.07	0.00	0.00	0.00	0.00	0.00	415.07	405.07	10.00
208	05	5	133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98	103.98	10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99	1	13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	5.53	0.00	0.00	5.53	0.00	0.00	0.00	0.00
210	11	1	1330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1	31.21	31.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2	133001	事业单位医疗	5.18	5.18	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02	1	133001	住房公积金	62.39	62.39	6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1,753.54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1,623.30	二、外交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1,545.25	1,545.25	1,415.01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24	六、科学技术					
政府性基金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09.51	109.51	109.5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36.39	36.39	36.3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62.39	62.39	62.3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计	1,753.54	支出合计	1,753.54	1,753.54	1,623.30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 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商品服务支 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753.54	1,067.67	820.00	240.46	7.21		685.87	575.87	110.00
			133001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1,753.54	1,067.67	820.00	240.46	7.21		685.87	575.87	110.00
204	04	01	133001	行政运行（检察）	772.22	772.22	530.07	240.46	1.68				
204	04	02	133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230.24						230.24	130.24	100.00
204	04	50	133001	事业运行（检察）	310.69	87.16	87.16				223.53	223.53	
204	04	99	133001	其他检察支出	232.10						232.10	222.10	10.00
208	05	05	133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98	103.98	103.98						
208	99	01	13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	5.53			5.53				
210	11	01	133001	行政单位医疗	31.21	31.21	31.21						
210	11	02	133001	事业单位医疗	5.18	5.18	5.18						
221	02	01	133001	住房公积金	62.39	62.39	62.39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 项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的 教育收费	部门财政 性资金结 转	用事业 单位基 金弥补 收支差 额	其他收 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	**	**	**	**	**	1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958.08	1,753.54	1,623.30					204.54		
		工资福利支出				1,958.08	1,753.54	1,623.30					204.54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3.46	383.46	383.4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2.73	192.73	192.7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76	95.76	95.76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43	17.86	17.86					21.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3.98	103.98	103.9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39	36.39	36.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1.0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2.39	62.39	62.3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4	30.2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71.60	371.60	271.60							

2019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 项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的 教育收费	部门财政 性资金结 转	用事业 单位基 金弥补 收支差 额	其他收 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	**	**	**	**	**	1	4	5	6	7	8	9	10	11	12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89	3.89	3.89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80	0.80	0.8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50	5.50	5.5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51.12	151.12	151.12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24	6.24	6.24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61	11.61	11.6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3.39	53.39	53.3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91	206.94	206.94					182.9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21	7.21	7.2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	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0	11.40	11.40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	**	1	2	3
		合计				1,067.67	827.21	240.46
		工资福利支出				1,067.67	827.21	240.46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3.46	383.46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9.12	119.12	0.0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76	95.76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86	17.86	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3.98	103.98	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39	36.39	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2.39	62.39	0.0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1.60	0.00	161.6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89	0.00	3.89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80	0.00	0.8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24	0.00	6.24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61	0.00	11.6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3.39	0.00	53.3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	0.00	2.94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21	7.21	0.00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合计	76.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3
3、公务用车费	75.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算数	项 目	支出预算数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年度履职目标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依法严厉打击危害社会稳定的刑事案件,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依法做好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监督纠正有案不立、以罚代刑、审判不公、监管违法等执法不严、司法不公问题,维护执法司法公正。做好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工作等。我院站位全局,认真履行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通过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推进各项检察工作健康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刑事案件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		认真履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职能,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刑事诉讼监督工作		认真履行刑事诉讼监督职能,有力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制权威。		
	民事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工作		认真开展民事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工作,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控告申诉工作		认真履行控告申诉法律监督职能,有力维护社会治安、保护公民人身权利。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958.08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1,958.08	
	(2)其他资金			0.0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067.67	
	(2)项目支出			890.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 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刑事案件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完成	
	履职目标实现	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工作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	
	满意度	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33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890.42	760.18	130.24						
133001	宝丰县人民检察院	890.42	760.18	130.24						
1	司法救助金	11.40	11.40		司法救助数量	≤5起	维护司法公正	明显	群众满意度	≥95%
					救助及时性	及时	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救助总成本	≤23.74万元				
2	平财预(2017)804号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018年结转)	113.06	113.06		部门结转(政法转移支付 资金)					
3	平财预(2016)800号 提前下达检察院业务员 装备经费(2018年结	27.20	27.20		部门结转(政法转移支付 资金)					
4	平财预(2017)804号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018年结转)	27.71	27.71		部门结转(政法转移支付 资金)					
5	办案业务费	100.00		100.00	办理案件数量	≥600件	办理检察业务保障	100%	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办理合格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档案管理工作	健全		
6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51.12	151.12		劳务派遣人数	≤23人	提升检察工作质量	提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0%
					劳务派遣人员达标率	100%	劳务派遣人员工作 持续性	可持续影 性		
					资金持续保障时间	12月				
7	物业服务管理费	5.50	5.50		物业服务人员	≤6人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程度	明显	干警满意度	≥90%
					物业服务面积	4320平方米	提升办案效率	明显	办事群众满意度	≥90%
					物业服务合格率	≥95%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率	≥95%				
					设施设备维保及时率	≥95%				
					故障处理及时性	及时				
					物业管理总成本	≤5.5万元				
8	大要案准备金	10.00	10.00		办理大要案数量	≥10件	办理检察业务保障	100%	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办理合格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档案管理工作	健全		
9	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 绩效	21.58	21.58		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数 量	≤54人	提升检察工作质量	提升	检察官、司法行政人员 、司法辅助人员对绩效 奖金分配的满意率	≥90%
					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达 标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	密码岗位津贴	1.20	1.20		享受密码岗位津贴人员数量	≤3人	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数量	≤54人	检察官、司法行政人员、司法辅助人员对绩效奖金分配的满意率	≥90%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提升检察工作质量	提升		
11	加班费	30.24	30.24		加班人员数量	≤54人	提升检察工作质量	提升	加班费分配的干警满意率	≥90%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12	平财预【2018】842号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33.00	133.00		办理案件数量	≥600件	办理检察业务保障	100%	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办理合格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档案管理工作	健全		
13	办公、办案费	100.00	100.00		办理案件数量	≥600件	办理检察业务保障	100%	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办理合格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档案管理工作	健全		
14	平财预【2018】842号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71.00	71.00		办理案件数量	≥600件	办理检察业务保障	100%	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办理合格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档案管理工作	健全		
15	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	72.41	72.41		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数量	≤54人	提升检察工作质量	提升	检察官、司法行政人员、司法辅助人员对绩效奖金分配的满意率	≥90%
					检察官及司法辅助人员达标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16	平财预【2017】152号2017年公共安全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5.00	15.00		部门结转（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备注：若合计数与分项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